

·谱牒研究·

族谱所见《蝴蝶梦》作者谢弘仪生平考略

党月瑶

内容摘要:明末绍兴籍戏曲家谢弘仪以其所著《蝴蝶梦》传奇在文学史、戏曲史上占据一席之地,至今仍有影响,然生平事迹尚不完备。本文以族谱为主,结合方志、文集等资料,得出谢弘仪完整的家世谱系,对其万历三十七年至天启三年间的生平经历进行补正,考定调任粤东、两次革职与起用、入仕清廷的具体情况,并对目前学界将谢国当作谢弘仪本名或又一名的错误及其致误原因进行梳理。

关键词:《蝴蝶梦》 族谱 谢弘仪 谢国

明末清初戏曲家谢弘仪曾著传奇《蝴蝶梦》一本,祁彪佳《远山堂曲品》列入“逸品”,并给予了高度评价:“寤云功成而不居,在世出世,特为漆园吏写照。舌底自有青莲,不袭词家浅渟。文章之府,将军且横槊入矣。”^①该剧在文学史、戏曲史上占据着一席之地,至今仍有影响。

然而对于谢弘仪的生平事迹,许多戏曲研究方面的著作均停留在介绍籍贯、姓名、字号及若干履历方面。傅惜华《明代传奇全目》对其进行了简略介绍^②;庄一拂《古典戏曲存目汇考》言其曾“以中丞出镇粤东”^③;郭英德《明清传奇综录》推测了生卒年,补充武状元及入仕清朝的经历^④;此外,赵景深、张增元《方志著录元明清曲家传略》、李修生《古本戏曲剧目提要》、《中国曲学大辞典》等也都有简略记载。直到最近裴喆《晚明曲家五考》对谢弘仪的生平进行了考证系年,才取得较大的进展,但该文仍较简略,关于谢弘仪生平事迹的一些重要问题仍未得到很好的解决^⑤。

①祁彪佳著,黄裳校录:《远山堂明曲品剧品校录》,上海出版公司,1955年,第14页。黄裳在校录中特别指出:“姚录、王录著录,俱入无名氏。西帝曲目有钞本。”

②傅惜华:《明代传奇全目》,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第325页。

③庄一拂:《古本戏曲存目汇考》,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第949页。

④郭英德:《明清传奇综录》,河北教育出版社,1997年,第376页。

⑤裴喆:《晚明曲家五考》,《中国戏曲学院学报》2013年第4期,第66-70页。

近日,笔者在阅读浙江图书馆藏清光绪桃坞谢氏刊本《会稽孟葑谢氏宗乘》时,发现谢弘仪的生平事迹可以较详细地考知。据谢家福所撰谱序,该宗乘曾分别递修于明景泰间谢钝(字原英),明崇祯间谢弘仪(字寤云)。因“咸丰庚申之变,宗谱散失”^①,谢家福与宗族多人对旧谱进行整理补充,于光绪十年(1884)十月完成。《会稽孟葑谢氏宗乘》遵循前谱的体例,撰述丰富,少见溢美之词,可见后人编撰时依据事实,不拔高先祖。据族谱序,谢弘仪也曾亲自参与编修族谱,因此族谱信而可徵。现利用这部族谱中的材料,并结合其他史料,对谢弘仪的家世、生平进行考述。

一、仅见于族谱的谢弘仪家世及小传

谢弘仪的家世情况,现有研究成果并无涉及。清人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四中有《孟葑六至十世图表》,据该世系表可知谢弘仪的家庭关系:祖父谢廷昭,一名绂,字凤梧,补国子生,赠骠骑将军,配刘夫人;父亲谢景,字云岩,赠骠骑将军,配虞夫人;叔父谢昌汨,字宗明;兄长光仪,有元芳、奎芳、震芳、更芳四子;弘仪之子谢谷,字式臣,配朱氏、章氏,以老大房一成子祖廉为嗣子;孙子祖廉,榜名幼裔,字克绍,康熙癸卯山西武举,补嘉禾守备,仕终明威将军,年七十一,配张氏、魏氏,葬绕转湊,以老大房祖信公子锡为嗣子。

据宗乘中的世传可知:谢祖廉原是谢一成的儿子,谢一成则与谢谷同族同辈,有子六,分别为祖孝、祖悌、祖忠、祖信、祖礼、祖廉。因谢谷无子,过继了年纪最幼的谢祖廉。祖廉六岁受读于兄祖悌,以父命出继给谢谷为嗣子。祖廉聪颖异常童,垂髫应试,辄冠其曹,后弃文业武,中康熙二年(1663)癸卯科山西武举。其兄祖悌受谢弘仪恩荫起家,历官二十余年。祖廉亦无子,过继了四哥祖信的儿子锡。谢锡,字景宜,康熙二十年(1681)辛酉科举人、二十四年(1685)乙丑科进士,授四川云阳知县,迁礼部主事。

另,世系表“谢弘仪”条下有小传一则:

弘仪,字简之,号寤云。中万历己酉顺天武解元,庚戌会元、状元。山东统领京操都司金事、都指挥金事,山西掌印都司,宣府上西路左参将,神枢七营副总兵、统练通州民兵副总兵,五军一营左副将,前军都督府都督金事,镇守福建并浙江金温地方总兵,调广东总兵,皇清钦命广东招抚部院、都察院右都御史。配童夫人。^②

据谢家福所作“世表考证”可知:小传中“广东招抚”应改为“广西招抚”,弘仪去世后葬于富盛庙前山四世祖曾公墓下^③。

^①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序》,清光绪十年刻本,浙江省图书馆藏。

^②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四。

^③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世表考证。

二、族谱所见谢弘仪行年

族谱中的小传介绍了谢弘仪的字号、时代、职官、封爵和姻配情况,较为简单。但该族谱卷一中保存了万历四十三年至天启六年朝廷三次关于谢弘仪升迁的诏书,由此可以对谢弘仪的生平事迹进行补正。

(一)可补正万历三十七至天启三年间生平经历

裴喆《晚明曲家五考》对谢弘仪万历三十七年、三十八年及天启元年、二年的行迹进行了系年,指出弘仪“历神枢营副总兵、通昌统练三营民兵事副总兵、五军一营左副将”,但较简略^①。族谱中有关谢弘仪的记载,不仅可以补充这四年的行事系年,而且可以对万历三十七年至天启三年间的行事空白进行填补。

万历三十七年、三十八年,谢弘仪于这两年分别中武举人、武状元,赵景深、张增元《方志著录元明清曲家传略》与裴喆《晚明曲家五考》的考证均据《(康熙)会稽县志·选举志》。具体情况可由族谱小传、诰敕补知:武举人指的是由京卫中式万历己酉科武科乡试第一名^②。武状元是指庚戌武科会试、殿试均第一名,此外还推升山东统领京操秋班都司佾书,署都指挥佾事^③。

万历四十一年三月,升山西掌印都司^④。

万历四十三年五月,升分守宣府上西路左参将,期间经理互市记录五次^⑤。同年七月,署都指挥佾事谢弘仪担任左参将,分守宣府西路万全右卫等处地方,驻扎右卫专防左右二卫营房、新开河、张家口各城堡,兼管羊房等堡^⑥。

万历四十八年正月,升神枢七营副总兵^⑦。

泰昌元年(1620)八月至九月,授都指挥佾事,进阶昭勇将军,并封赠祖父、父亲两代^⑧。

天启元年闰二月,升通州统练民兵副总兵^⑨。裴喆据《明熹宗实录》考证出此次调任时间,但族谱所记更加详细。同年三月的敕谕写道:因清军侵扰,受命调募山陕河南三省的民兵,前来捍卫京城,以壮声势,防备缓急。特命以副总兵

①参见裴喆:《晚明曲家五考》,《中国戏曲学院学报》2013年第4期,第66-67页。该文漏收《明熹宗实录》卷二九:“仍催福建总兵谢弘仪速赴任协剿红夷。”(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年,第1455页。)

②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诰敕》。

③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诰敕》。

④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诰敕》。

⑤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诰敕》。

⑥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万历四十三年七月十六日诰敕》。

⑦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诰敕》。

⑧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诰敕》。

⑨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诰敕》。

职衔驻扎通州,管统练三营民兵事^①。

天启二年正月,升五军一营左副将前军都督府署都督僉事,同年九月升镇守福建并浙江金温等处地方总兵^②。裴喆据《明熹宗实录》得出同样结论,可知族谱所记不虚。

天启三年十月,率兵攻焚红夷巨舰,擒斩夷酋高文律等六十名颗,夺获大铕器械,十一月报捷。

按:此条见于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的诰敕之中,用以表彰谢弘仪剿灭红夷的功劳。“红夷”,指荷兰殖民者。《清初海疆图说》:“总兵谢弘仪招惯海渔人能察夷情,利而诱之,遂焚红夷夹板船。”^③《澎湖平夷功次残稿》中说:“原任福浙总兵官今调广东谢弘仪、原任副总兵今升福浙总兵俞咨皋,身似长城,目无勍敌,运火攻于水阵,一搗而鲸穴皆空,妙武纬以文经,九天之鹰扬堪奋。”“又大将专征,沉涵整暇,则有原任总兵谢弘仪。”^④可知谢弘仪在此次争战中的功劳。

(二) 考定调任粤东时间及两次革职情况

1. 调任粤东时间

福建诗人陈一元作有《送谢寤云中丞移镇粤东》,其诗云:“喜从文酒接清欢,岁序峥嵘惜别难。雄略百蛮开幕府,美名六代重词坛。戟门月照牙旗肃,甲帐风传画角寒。予亦远行将就道,相思红日近长安。”^⑤陈一元曾任应天府丞,天启年间落职家居,与谢弘仪交好。此诗系送谢弘仪离开福建移镇广东,但调任粤东时间不明。

据族谱可知,天启四年八月,谢弘仪以原官调镇守广东等处地方总兵^⑥。

2. 第一次革职情况

天启六年三月初二,南京都察院掌河南等道御史游翔凤等疏纠武职遗奸,

①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元年三月二十三日诰敕》。

②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诰敕》。

③台湾省文献委员会:《清初海疆图说》,1996年,第12页。

④《澎湖平夷功次残稿》,[民国]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编:《明清史料乙编》,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8年,第七本六二五至六二六页。该文还提到俞咨皋与谢弘仪等人密计攻剿红夷,于天启三年十一月“焚夷巨舰一只,生擒酋长高文律等五十二名,斩首八颗。”可证族谱所载无误。

⑤张英:《渊鉴类函》卷一〇八,北京市中国书店,1985年,第8页。另:梁章钜《称谓录》卷二十一“陈一元有《送谢寤云中丞移镇粤东》诗”。

⑥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诰敕》:“三年闰十月,恭遇覃恩,实授都督僉事。八月督兵渡澎,红夷拆城逃遁,收复东番澎湖一带地方,并将高文律等献俘至京。奉圣旨现在查叙,本月以原官调镇守广东等处地方总兵。”收复澎湖是天启四年之事,故原文于“八月”前漏掉了年份。

语涉谢弘仪,奉圣旨下兵部议覆,谢弘仪等获革职闲住处分^①。三月二十九日,依散官阶,谢弘仪获授骠骑将军。祖、父两代并获封赠^②。

按:被革职后,谢弘仪闲居家乡会稽。据族谱得知,谢弘仪利用这段时间与同族的谢耀、谢可受、谢光达、谢成统四人一起修编宗谱,《修谱启》系天启七年二月十五日所作,收录于谢家福所编《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因文献缺少,谢可受挺身任之,劳心数年,触处访询,得十之八九。因此修谱之事,于崇祯元年(1628)仲夏完成。《崇祯本弁言》收录于《会稽孟葑谢氏宗乘》之中,是谢弘仪在此年所作^③。文中说自己“归田之暇,时从诸父兄后,语及先世事,如捕风影,窃有恫于心”,这是谢弘仪组织修族谱的初衷。“归田”,指的是天启六年被革职闲居一事,从天启七年开始,经过多位同族的共同努力,恰好在闲居期间完成族谱的修纂。此外,据笔者考证,谢弘仪因意有所郁结,期间还创作《蝴蝶梦》传奇以抒发不平之气。这部传奇朴实却不失文雅、直率却不失含蓄、平实却不失华丽的写作风格,在谢弘仪所作《崇祯本弁言》中也有体现。

(三)再次起用及入仕清廷

崇祯十五年谢弘仪结束革职闲居生活,任中军都督府佥事^④。崇祯十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加谢弘仪都督同知,照旧管事^⑤。后于五月投降,入仕清廷。清顺治元年(1644)十月,谢弘仪为清廷收管明献愍太子慈烺^⑥。顺治二年闰六月,以中府都督佥事身份招抚广西^⑦。七月,授右都督、招抚广西,后又加右都御史、都督广西军务^⑧。

顺治三年五月四日,从广西回京^⑨。按:裴喆《晚明曲家五考》考证谢弘仪于顺治四年落职南还,并言是否归绍兴不可知^⑩。据族谱记载,弘仪“葬富盛庙前山四世祖曾公墓下”,应该回乡。回乡生活无法得知全貌,仅能由其孙祖廉的小传中窥得一二。谢弘仪能文能武,但素不治产,故“官虽显而家无馀赀。卒之日,至

①《明熹宗实录》卷六九,第3285页;《明熹宗七年都察院实录》,第1322页。

②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天启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诰敕》。

③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崇祯本弁言》。

④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辽宁省档案馆编:《中国明朝档案总汇》第四十二册《兵部为中军都督府佥事谢弘仪上陈京城城守事宜已具事行稿》,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第253页。

⑤《痛史》本《崇祯长编》卷二:“加谢弘仪都督同知,照旧管事”,第103页。

⑥张岱:《石匱书后集》卷三,中华书局,1959年,第45页。

⑦谈迁:《北游录》“招抚:乙酉,中府都督佥事谢弘仪招抚广西,加左都督兼右副都御史。”中华书局,1960年,第369页。另:黄鸿寿《清史纪事本末》卷五,上海书店,1986年,第28页。

⑧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顺治二年七月诰敕。赵尔巽等撰:《清史稿》卷四,中华书局,1976年,第2册,第97页。

⑨《清实录·世祖章皇帝实录》卷二六“己酉撤各省招抚官吴惟华、黄熙允、丁之龙、谢弘仪还京”,中华书局,1985年,第218页。

⑩裴喆:《晚明曲家五考》,《中国戏曲学院学报》2013年第4期,第68页。

不能殁”^①。遗憾的是,族谱中没有谢弘仪准确的生卒年,学界也未有定论^②。族谱中写道“卒于官”^③,与裴喆所考证顺治四年落职南还相矛盾,故卒年存疑。

三、谢弘仪是否又名“谢国”?

自傅惜华以来的学者,都认为谢弘仪另有一名“谢国”,或将“谢国”作为本名,将“弘仪”作为字,如傅惜华《明代传奇全目》:“谢国,字弘仪,一作弘义。”《中国曲学大辞典》:“谢国,生卒年不详。字弘仪,又字弘义、简之。”或将两者都当作本名,如庄一拂《古典戏曲存目汇考》:“谢弘仪,一名国,字简之,号寤云。”郭英德《明清传奇综录》、李修生《古本戏曲剧目提要》也与此相同。赵景深、张增元《方志著录元明清曲家传略》:“谢国,武甲,万历三十八年庚戌科。谢弘仪状元。”应该也是此种观点。裴喆《晚明曲家五考》:“云谢弘仪名谢国者……疑为避讳缺字所致误。诸工具书以‘弘仪’为字,实误。”然并未对谢国当作谢弘仪本名或又一名的错误及其致误原因进行考订。

明清时人的记载中并没有发现提及谢弘仪又名谢国的。最早对《蝴蝶梦》及作者进行著录和点评的《远山堂曲品》,将此剧列入“逸品”并著录为:“蝴蝶梦,谢弘仪。”^④《曲海总目提要》卷三十:“《蝴蝶梦》,此近时人据小说庄子休鼓盆思大道而作。一名搗坟记,清石庞撰。又明谢弘仪亦有此目。”^⑤徐氏《红雨楼书目》传奇类:“《蝴蝶梦记》,谢弘义。”^⑥《山阴道上集》第十九册有谢弘仪的小传:“谢弘仪,字简之,号寤云,会稽人,万历庚戌(三十八年)武进士第一人。”^⑦《传奇汇考标目》别本:“谢弘义(字里未详),名寤云,蝴蝶梦。”^⑧这些资料中都没有提到谢弘仪有“谢国”这一名。更重要的是,《会稽孟葑谢氏宗乘》中也没有提到他另有一名“谢国”,前文所引《明实录》、《崇祯长编》、

①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卷一《世传》。

②庄一拂认为“约明万历中前后在世”(《古典戏曲存目汇考》,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第949页);张增元认为:因其于万历三十八年中武状元,年龄约在二、三十岁,恐不会超过四十岁,当生于万历初年,卒于顺治二年以后。(《明清戏曲作家事迹考略续编》,《文献》1989年第2期,第57-68页);裴喆认为“卒年应在顺治四年后,生年当在明万历初年或隆庆间”(《中国戏曲学院学报》2013年第4期,第68页)。

③谢家福:《会稽孟葑谢氏宗乘》世传补:“皇清改招抚广西都御史,卒于官。”

④祁彪佳著,黄裳校录:《远山堂明曲品剧品校录》,第14页。

⑤《曲海总目提要》,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第1407页。

⑥晁琛,徐炯:《晁氏宝文堂书目 徐氏红雨楼书目》,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第351页。
清道光七年刘氏味经书屋抄本《徐氏家藏书目》作“《蝴蝶梦记》,谢宏仪”,《续修四库全书》第919册第216页。注:两本书“弘”与“宏”、“仪”与“义”字有差异,所指人物均为“谢弘仪”。

⑦沈复桢:《山阴道上集》,清抄本,天津图书馆藏。

⑧无名氏:《传奇汇考标目》,《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第7册,中国戏曲出版社,1959年,第276页。

《石匱书后集》、《清实录》、《(康熙)会稽县志》等资料,出现的均为“谢弘仪”而非“谢国”。

又,现在所知明清时期《蝴蝶梦》版本:明代有崇祯年间拄笏斋刻本,上海图书馆所藏。该刻本载有《友弟陆梦龙君启题》之《蝴蝶梦叙》及《镜湖钓碣简之甫漫识》之《蝴蝶梦凡例》。因为从序和凡例中可知作者是“谢寤云”,因此上海图书馆目录著录作者仅为“谢寤云”。清代版本则有刻本五种:乾隆四十七年金闾学耕堂刻本、乾隆五十二年嘉兴增利堂刻本、乾隆五十二年嘉兴博雅堂刻本、嘉庆十五年五柳居刻本、道光十年刻本;印本两种:光绪三十四年萃香社石印本、清末上海广雅书局石印本;清抄本一种。据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目录,著录作者为“谢宏仪”(“宏”为避乾隆帝御名“弘历”所改)。其实,清代刻本与印本的《蝴蝶梦》都是《缀白裘》中的折子戏,有“叹骷、扇坟、毁扇、病幻、吊孝、说亲、回话、做亲、劈棺”九出;抄本有“叹骷、扇坟、吊奠、说亲、回话”五出,是昆曲谱。《缀白裘》中的《蝴蝶梦》折子戏,与谢弘仪所作《蝴蝶梦》传奇相比,台词更加通俗、贴近生活,这在舞台演出要将剧本通俗化密不可分。《蝴蝶梦》折子戏一说是由清石庞所作《蝴蝶梦》改编而来^①,将《缀白裘》中的《蝴蝶梦》认定为谢弘仪所作似有不妥。

而将《蝴蝶梦》的作者著录为“谢国”的,始于由郑振铎主编的《古本戏曲丛刊》。《古本戏曲丛刊三集》据上海图书馆藏明崇祯年间拄笏斋刻本影印收入了《蝴蝶梦》,但在第一册目录中将《蝴蝶梦》题作“谢国撰”,这应当是据《西谛所藏善本戏曲目录》而来,只是不知是将《西谛所藏善本戏曲目录》中“明谢■撰”之“■”误认为“国”字,还是《西谛所藏善本戏曲目录》中原本就作“明谢国撰”。如果是后者,则郑振铎发现著录有误而将“国”字涂抹掉应当是在《古本戏曲丛刊三集》付印之后。《古本戏曲丛刊三集》于1955年10月付印,1957年2月正式出版,而傅惜华的《明代传奇全目》初版于1959年。可见傅惜华以来的戏曲学著作将谢国当作谢弘仪本名或又一名的,应当是沿袭了《古本戏曲丛刊三集》的著录错误。现今,无论是出版的戏曲学著作还是各大图书馆的目录,都将《蝴蝶梦》的作者著录为“谢国”,不得不说这是个令人遗憾的错误。

【作者简介】党月瑶,女,浙江大学人文学院中文系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明代文学。

^①徐扶明:《昆剧〈蝴蝶梦〉的来龙去脉》,《艺术百家》1993年第4期,第96-103页。作者认为:清初石庞《蝴蝶梦》传奇,此剧全本已佚,仅存折子戏。清代康熙、乾隆年间宫廷演出此折子戏,共有八出,见故宫博物院藏南府档案《穿戴提纲》。乾隆年间戏曲选集《缀白裘》,收此剧折子戏,略做改动。